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，2026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时间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（一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内部董事（含职工董事），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公司外部董事（未在公司担任职位的非独立董事）实行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9.6 万元/年（含税）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12 万元/年（含税）

（二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，其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，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2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3、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规定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3月27日